

热历史

霜降晚秋知冬来

□杨舟平

时值晚秋，秋天的最后一个节气霜降来临。

二十四节气是古人根据一年天气变化的不同，总结后用于农事安排的记录时间的方式，始于春秋，确立于秦汉，千百年来，节气已与人们的生产生活紧密相连，并且沿用至今，是古人独步世界的智慧。民间自古就有“男怕节前，女怕节后”一说，这个节指的就是节气，意思是，男性在生病以后，很容易在节气前去世，女性则相反。因为按古人说法，男人属阳性，对天气变化的感知度与属阴性的女人相比不敏感，而祸患常起于细微，疾病就会乘虚而入，生活中很多老人就是因一场小小的风寒或风热感冒而引发重疾，甚至危及生命。看来，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，节气对于他们都是一道坎，尤其像立夏、大暑、霜降、小寒、大寒这样天气变化大的节气，如果能平安度过，接下来就会顺顺当当。可见，节气除了有安排农事的作用以外，还可用来判断天气，安排生活，从而顺应节气，合理起居饮食。

“霜降”节气反映的是天气渐渐变冷的气候特征，是一年中霜期的开始。不能望文生义地理解为“降霜”，而是表示气温降低，天气渐冷，昼夜温差大，大到是一年中昼夜温差最大的节气，是“寒蝉凄切”的深秋到“岁暮天寒”的初冬的过渡时节，是“寒风落叶”的开冬景象，是天气由秋凉转向冬寒的开始。

俗话说，白露生寒，寒露成霜，霜降迎冬。“霜降”时节，阳气开始入地，地面上的阴气即寒气开始抬头，由于温差变化大，“阴气”遇到冷空气而凝结成“霜”。气象学上把秋季出现的第一次霜叫“早霜”或“初霜”，而把春季出现的最后一次霜叫“晚霜”或“终霜”，从终霜到初霜的间隔期，就是我们常说的无霜期。露早于霜，而霜又早于雪，雪和霜相比，雪算是迟到又早退的家伙，最不厚道了。“秋风瑟瑟天气凉，草木摇落露为霜”，可见，露和霜都是由地而生，非从天而降，而雪恰是从天而降的“空降军团”。

寒露与霜降节气的中间，古人又在农历九月初九这天设置了重阳节。如果说二十四节气的设置初衷主要



露凝霜至柿柿如意
秋去冬来岁岁平安

▲《笑迎霜来看柿红》 韦远东 绘

是为了助力农业生产的话，因为在农耕社会，农业大于天，那么，重阳节的设置则寄托了人们盼生命长久的愿景，因为九作为数字中的极致，从《易经》来说，六是阴数，九是阳数，“九九数相重，故曰重阳，也叫重九”。“九”字又与长久的“久”字谐音，于是，民间就有了“九九归一是重阳，步步登高人吉祥”的说法。早在战国时期，重阳节已经形成，到了唐代，重阳节被正式定为民间节日，象征着长久和吉祥，反映了人们对美好生活的无限向往，后来又引申为尊老敬老节，叫九九重阳节，如今又叫老年节，赋予这一天更加特殊而丰富的含义。从汉朝开始，人们在这一天纷纷开展拜神祭祖、宴饮祈寿、孝亲敬老、登高祈福、秋游赏菊、佩插茱萸等活动。古人认为，重阳代表“阳极”，而霜降则意味着冬季的开始，“阴极”的发端，阳极而阴犹如盛极而衰，这是人世间的普遍规律，所以，古人在霜降来临之前，设了重阳节，是对人生即将进入冬季的一个重要提醒，好让人们有一个过冬的心理准备，以从容不迫的心态迎接人生之冬。

深秋霜降时节，一般从每年的10月下旬至11月上旬，今年霜降时间是10月23日，霜降结束是11月7日。元代文人吴澄编著的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中，将霜降分为三候：一候豺乃祭兽；二候草木黄落；三候蛰虫



咸俯。霜降物候，该飘零的飘零，该潜藏的潜藏，“霜降色愈浓”，反倒是秋天最多彩的时期。此期，秋叫素秋，风叫谢风，辰叫霜辰，草叫衰草，木叫疏木。古人说：“露以润草，霜以杀木。”霜，代表了上苍对待万物的态度由慈祥到严厉的转变。我国北方普遍进入秋收扫尾阶段，即使耐寒的葱也不能再长了，有农谚：“霜降不起葱，越长越要空”“霜降不摘柿，硬柿变软柿”等说道。

在关中一带，霜降以后，喻示天寒地冻的开始，人们要给故去的先人扫墓、送寒衣，让他们在另一个世界不受冻，民间还举办各式菊花会，表达对菊花的喜爱和崇敬。古人把秋季出现的第一次霜叫“早霜”或“菊花霜”，“霜打菊花开，秋霜红叶染”成了霜降的标配，菊被古人视为“候时之草”，喻示高洁、长久、隐逸、坚强。登高赏菊观红叶，成了这一节令人赏心悦目的第一雅事。

民间自古有“补冬不如补霜降”的说法，而且认为“秋补”比“冬补”更紧要。于是，坊间就流传霜降“煲羊肉”“煲兔肉”“吃花糕”的食俗。“寒露不算冷，霜降变了天，三防记心间”，这三防指的就是防秋燥、防秋郁、防秋寒。“春夏养阳，秋冬养阴”，只有顺应自然养生，才是科学养生。

霜降，秋天的最后一站，掸落一切壮美与浮华，宁静转身，迎来“山明、水清、天蓝”，万物变得简约而通透，天地之间变成了一幅展现本真的简笔画，生命真正成熟起来。霜伴红叶，是对秋天最浪漫的告别。叶知霜降，雨感深秋，云来雁往，秋染流年。一切，都只是时令之物象，只要心怀温暖，寻找快乐，霜降是景，不是寒；从容向寒，落叶不是悲，而会叠成诗！要不然，唐朝的贾岛怎么会吟出“霜降月弥辉”的诗呢？

霜降来了，又到暮秋，一个令人清静自在的“佛系”节气，不论晴雨，无关寒暑，温一盞茶香等你。

“一朝秋暮露成霜，勿忘添衣裳！”霜降晚秋知冬来，快乐就是好节气！（《兰州晚报》）

文史拾零

“三更”“半夜”缘何连用

□许晖

“三更”是汉代开始通行的夜间计时制度，一夜分为五个更次，每个更次大约两个小时。“五更”也叫“五夜”，最初以甲、乙、丙、丁、戊命名，称作甲夜、乙夜、丙夜、丁夜、戊夜；又叫“五鼓”，更夫用鼓打更报时。宫廷巡夜的警卫交接班，都以五夜来划分安排，闻鼓声交接班。

“三更”指夜晚十一点至一点，因此“三更”就是“半夜”。那么，为什么把“三更”和“半夜”连用呢？这岂不是重复了吗？原来，“三更半夜”这个俗语竟然还有阴谋的含义在里面。

此语出自《宋史·赵昌言传》。宋太宗太平兴国三年，有三人中都中了进士，状元是胡旦，省元（第三名）是赵昌言，同榜中还有一位叫董俨。三个人都做了官，胡旦任起草诏令的知制诰，赵昌言任工部侍郎，董俨任掌管财政收支的度支副使。赵昌言和时任掌管盐、铁、茶专卖以及征税事宜的盐铁副使陈象舆关系很好，因此，虽然陈象舆不是赵昌言同年进士，但也加入了这个小集团，再加上一位任右正言（谏官）的梁颙，五人结成了“科甲朋党”，成为一支重要的政治势力，他们的主要政敌是当朝宰相赵普和太子元僖。

这个“科甲朋党”的小集团活动异常频繁，“四人者，日夕会昌言之第。京师为之语曰：‘陈三更，董半夜。’”不管白天深夜，他们总是聚集在赵昌言的府中商讨政事。由于是公开结党，因此朝野上下都知道这个小集团，京城民谣因而称之为“陈三更，董半夜”，“陈”指陈象舆，“董”指董俨。

这个小集团指使受人雇佣以抄书为业的佣书人翟颖上书诋毁时政，并且狂妄地自荐为重臣，又举荐可以充任辅臣的数十人。结果是宰相赵普流放了翟颖，同时将几人全部贬官，这个“三更半夜”的“科甲朋党”被一网打尽。

从此之后，“三更半夜”就成为一个固定用语，指深夜。（《天津日报》）

闲章明志趣

□阎泽川

闲章，泛指刻有诗词或成语、俗语、格言等内容的印章，多用于书画作品。在闲章中，有一些直言不讳或含蓄幽默地表达作者身体上的某特征的，寥寥数字，却令人叫绝，如闻其声，如见其人，趣味无穷。

明末清初画家“八大山人”朱耷说话结巴，他特制有“口如扁担”“相如吃”等印。清代画家、“扬州八怪”之一的郑板桥，出生时其父已经中年，故格外惜子，怜爱至甚，生怕儿子夭折，就称板桥为“丫头”。由于郑板桥脸上长有麻子，于是“麻丫头”便成了他的小名。郑板桥成年后，还特意刻了一枚“麻丫头针线”的闲章。

清代画家汪士慎也是“扬州八怪”之一，乾隆四年左眼失明，但他仍顽强地挥笔作画。汪士慎自刻了“尚留一目看梅花”印，钤于自己的书画作品上。清代著名诗画家高凤翰患风痹症，右臂瘫痪，因而刻了“丁巳残人”“一臂思扛鼎”“左手代之”“左臂”等印，以道明右臂残废于丁巳年间，如今只得用左手代替右手从事艺术创作。近代书画家吴昌硕未长胡须，故他曾刻有“无须吴”印章。

现代著名书画家吴湖帆的一个鼻孔窒息不通，虽经医治，仍未痊愈，为此他刻制了“一窍不通”之印。现代著名女画家周炼霞，因一只眼睛不明，特邀请著名书画家来楚生为自己刻了“一目了然”的闲章。1960年，现代书法家、篆刻家邓散木，左腿因动脉硬化症而被截肢，后来他多次刻了“夔”“夔一足”等印。夔是我国古代传说中的一种奇异动物，如龙、一足，邓散木就是借用传说中的夔来表明自己仅有一条腿。

当代著名书法家、草圣林散之，洗澡时不慎摔入烫水池内，致使右手的无名指和小指烫残，从此他坚持用三指挥毫，并请篆刻家田原刻了“瑶池归来”一印。他幽默而风趣地说：“我是瑶池归来，既然王母娘娘拒之门外，我便返人间，仍操旧业。”（《西安晚报》）

生活史

古人想改籍贯能行吗？

□云川

“籍贯”某种程度上决定了普通人的社会地位与生活质量。“籍”与差役直接关联，那如果古人不想手头的差，想换另一个差，可以向上面申请修改“籍”吗？

非常、非常、非常困难。《大明会典》载：“凡军、民、医、匠、阴阳诸色户，许各以原报抄籍为定，不许妄行变乱，违者治罪，仍从原籍。”

《明律·户律·户役》载“人户以籍为定”。一般而言，役籍是世袭的，出生时隶属于哪个役籍，就属于哪个役籍，待你孩子出生后还是隶属于哪个役籍。

不过，也有一些特殊情况。例如

嘉靖年间，礼部尚书夏言“疏乞除其家府军左卫军籍”，获得批准。差役折合为钱粮后，为了获得某种户的赋役优惠，民间也会通过某种特殊方法“改”籍，比如通过顶替绝户（原户下无人）、析户等方式进行改籍。

“籍”也随政策变动而发生变化。清代初年，匠籍取消。雍正年间，贱籍废除。这也是“籍”变化的表现。

还有个问题，如果古人换了地方居住，回去原籍考试路途遥远，想改“贯”可以吗？

对个人来说，“贯”指原籍，一般是固定的。不过，考虑到实际情况，清人想了个办法来应对人口流动与回原籍应试的矛盾——允许寄籍应试。寄籍就是入籍他省，满足科考条件

后，在寄籍地参加考试，听上去人性化很多。清人想获得寄籍也得经过重重考验。首先，你得在当地买上房，其次，你再住上二十年，等各方面都像本地人了，才可以获得寄籍。吴荣光《吾学录初编》载“他省人于寄居地方置有坟庐已逾二十年者，准其入籍，是为寄籍”。清代很多地方志中记载的官员，都标注了寄籍。

民国以后，随着科举制的消亡，“籍贯”一词的重要性进一步减弱，成为主要指代祖居地的词语，而这一含义则沿用至今。我们自身也需要“籍贯”信息。它默默地提醒着我们，无论走到哪儿，都不要忘记自己的“根”。

（《国家人文历史》）